

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檢察署

平衡表

中華民國106年10月31日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科 目 名 稱	金 額	科 目 名 稱	金 額
1 資產	300,962	2 負債	200,962
11 流動資產	300,962	21 流動負債	200,962
110103 專戶存款	200,962	211201 存入保證金	66,387
110104 零用金	100,000	211301 應付代收款	122,350
		211401 應付保管款	12,225
		3 淨資產	100,000
		31 資產負債淨額	100,000
		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	100,000
合 計	300,962	合 計	300,962

附註：